

# 污染防治工作汇报 污染防治攻坚工作计划 (通用5篇)

人生天地之间，若白驹过隙，忽然而已，我们又将迎来新的喜悦、新的收获，一起对今后的学习做个计划吧。优秀的计划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计划范文，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 污染防治工作汇报 污染防治攻坚工作计划篇一

为加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改善我市环境空气质量，进一步落实好《xx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桂政办发〔xx〕9号）要求，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计划。

（一）环境空气质量现状。20xx至xx年，xx城区2个空气自动监测站对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pm10〕监测结果（见表1）表明，我市城区空气环境质量均达到二级标准，二氧化硫和二氧化氮的年均浓度或有所好转或基本保持不变，但pm10的年均浓度显著上升，我市城区空气首要污染物为pm10。应重点控制pm10的浓度。

表1 xx城区20xx—xx年度空气环境质量监测结果

（二）大气主要污染物排放现状。根据环境统计数据。20xx至xx年，我市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工业烟粉尘年排放量（见表2）结果显示，二氧化硫、工业粉尘年排放量呈逐年增加趋势，但是增幅逐渐减小；氮氧化物经过两年的整治，排放量呈逐年下降趋势。

表2 xx市20xx—xx年度三指标排放量

1、城区扬尘污染较严重。建筑施工工地及道路扬尘治理不到位，是大气污染的主要原因。加上部分工业及民用炉、窑除尘设施除尘效果差，污染大。

2、清洁能源比重低。我市天然气普及率较低，能源消费结构仍以煤炭为主，煤炭消费量还在逐年增加，污染物减排压力较大。

3、产业布局不合理。产业布局集中在城区的四周，如xx城区东面是xx经济开发区、南面是陆川北部工业区和玉柴工业园、西面是城西工业区、西北面是中医药健康产业园，不利于污染物的扩散。

4、机动车污染增大。由于我市经济快速发展，机动车辆数量增长较快，尾气处理设备不够完善，导致机动车污染逐渐加大。

（一）环境空气质量目标。到xx年底，全市环境空气质量保持相对稳定在20xx年的水平□pm10年均浓度达二级标准，且年均浓度上升幅度不超过3%（含）。

（二）大气主要污染物排放控制目标□xx年，二氧化硫排放量控制在万吨，比xx年下降%；氮氧化物排放量控制在万吨，比xx年下降%。

（一）加大综合治理力度，减少污染物排放。

2、重点行业脱硫、脱硝、除尘设施建设。

（2）实施氮氧化物治理。加强干法水泥生产企业烟气脱硝管理工作，做好环保设施的维护，确保正常运转；冶金及燃煤锅炉推行低氮燃烧技术。至xx年底，全市氮氧化物治理项目共5项，均为水泥行业减排项目，预计削减氮氧化物8917.5吨（详见附件3）。（市环保局牵头，市发改委、工信委配合）

4、扬尘污染控制。

(4) 控制裸地扬尘。

## 污染防治工作汇报 污染防治攻坚工作计划篇二

### 一、建立领导制度，健全管理制度

成立环保监督领导小组，通过健全管理制度，制定了各项规章制度和措施，运作公众参与机制，来推动社区环保工作的开展。

通过宣传栏、环保知识讲座、文艺活动等宣传教育手段，切实有效形成了人人爱惜绿色环境的文化氛围。认真开展环保宣传活动，例如“地球日”、“”环境日和世界无烟日等，加大宣传教育力度，广泛进行环保知识的宣传，增强大家的环保意识，自觉地改善环境状况，抵制和制止各种违反环保法律法规的不良行为。

### 三、实施环境卫生长效管理

### 四、做好传染病关注预防工作

社区工作人员要关注传染病的状况。在社区宣传栏多做一些宣传教育工作及预防疾病的措施，杜绝疾病的传播，保证社区的安全、健康、居民的身体素质。经常性地开展灭蚊、灭蟑螂等消毒工作，坚持做到“预防为主，防治结合”。

### 五、认真做好二次供水工作

督促小区物业和辖区单位做好每半年的清洗二次供水池的工作，防治水源污染，确保居民喝上健康的水，坚持每月或每星期到社区内教育住户自觉抵制“白色污染”，动员住户废旧电池回收。

## 污染防治工作汇报 污染防治攻坚工作计划篇三

(一)围绕户脱贫目标，逐户逐村、村、社区核查。

核查20xx年预脱贫户是否达到脱贫标准。1. “一收入”：算准每户收支账(20xx年10月-20xx年9月);2. “两不愁”：吃不愁、穿不愁;3. “三保障”：住房有保障、医疗有保障、教育有保障。

(二)镇直涉及县脱贫攻坚成效考核单位要积极与县直业务主管部门对接，精准掌握考核指标变化，及时掌握本单位负责的涉贫工作在全县的位次，分析存在问题，制定针对性整改措施，确保高质量高标准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三)xx镇“双基”建设责任单位要全面对标县摘帽目标任务，补差补缺，加快施工进度，确保各项指标数据达到或接近全县平均水平。

(四)为确保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高于全省平均水平，各村、社区要根据村级集体经济收入情况，广泛设置公益岗或辅助岗，全面增加贫困群众收入。

(五)全面推进脱贫攻坚乡镇互帮互促工作进度，确保9月中旬对全部村、社区互帮互促一遍。

(六)各村、社区要强力推进“三清四拆”工作，集中对辖区内破危房屋、私搭乱建、畜禽圈舍、旱厕以及“三清”工作进行大力整治，特别要加大推进破危房屋清拆力度，促进农村人居环境全面提升。

(七)坚持问题导向，继续落实好帮扶工作问题转交办工作。各镇直单位要安排帮扶干部根据问题转交办理制度的要求，全面排查帮扶走访对象实际存在的问题，对排查出来的问题，帮扶干部能解决的要及时解决，不能解决的，要汇总上报，

进行转交办理。

(八)组织扶贫工作站对村、社区进行9月份考核，迎接9月份县级扶贫督查。对9月份县级检查反馈问题全面进行整改。

(九)完成大排查摸排工作，并对摸排出问题立即整改，完善xx镇、村、社区两级档案资料。

完成省、市、县安排的脱贫攻坚其他相关业务工作。

(一)围绕“涉贫信访化解、夯实扶贫基础、涉农资金整合和扶贫项目推进”等内容对村、社区进行指导。

(二)组织扶贫工作站对村、社区进行10月份考核，迎接10月份县级扶贫督查。

(三)全镇正常开展20xx年动态管理工作，确保该进的进，该退的退，做到精准识别、精准退出。

(四)对全镇建档立卡贫困户进行全覆盖入户检查，针对“两不愁、三保障”、收入情况、基础信息认真入户核实，发现问题立即整改。

(五)根据时间节点按时推进危房整改工作。

(六)坚持问题导向，继续落实好帮扶工作问题转交办工作

完成市、县安排脱贫攻坚其他相关业务工作。

## **污染防治工作汇报 污染防治攻坚工作计划篇四**

为全面贯彻落实中省市县河长制工作要求，进一步落实属地原则，健全长效机制，结合杨桥畔镇自身实际，现特制定xx年工作计划。

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以保护水资源、防治水污染、改善水环境、修复水生态为主要任务，在全镇河道、水库全面推行河长制，构建责任明确、协调有序、监管严格、保护有力的河道管理保护机制，为维护河道健康生命、实现河流功能永续利用提供制度保障。

针对全镇河道、水库特点，以便于落实主体责任、便于协调解决问题、便于监督考核，统筹流域分布与行政区划，点、线、面结合，干支流、上下游、左右岸兼顾，因地制宜，分类施策，按照分级负责，属地管理的原则，建立党委、政府主要负责同志担任河长的“河长”工作制，构建严格、清晰的镇村两级河道、水库管理河长体系。镇村主要负责人“挂牌认领”的河段，在各自认领的河段显要位置配设公示牌，公示河长姓名、职务、电话、管理范围、管理要求，标明河长职责、河道概况、管护目标、监督电话等内容。

镇总河长负责领导全镇河长制工作，是我镇推行河长制的第一责任人，承担总督导、总调度职责，协调解决河长制落实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镇级“河长”是相应河流、水库管理保护的直接责任人，负责指导、协调相应河流、水库的管理保护工作，包括水资源保护、水污染防治、水环境治理、水生态修复，以及河道确权划界、河道采砂、水域岸线规划管理等，牵头组织对侵占河道、非法采砂、超标排污、倾倒垃圾等突出问题依法进行清理整治，监督指导并协调解决流域、水系、片区重点难点问题；明晰跨行政区域河道的管理责任，协调干支流、上下游、左右岸实行联防联控；督导镇直有关责任机构和下级“河长”履职行责，对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问责，推动各项工作落实。

村级包段责任人是相应河流河段管理保护的具体责任人，负

责相应河流河段的管理保护工作，负责对侵占河道、非法采砂、超标排污、倾倒垃圾等突出问题配合相关部门依法进行清理整治。村级包段责任人对镇级“河长”负责，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各项工作，落实各项措施。

村级“河(段)长”是所辖河流河段、水库保护管护的具体责任人，负责相应河流河段的管理保护工作，并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各项工作，落实各项措施。

同一河道设置多级河长的，下一级河长对上一级河长负责，上一级河长对下一级河长进行指导、监督、考核。

河长办主要职责。河长办对本级总河长负责，充分发挥综合协调作用，承担全镇行政区内河长制的具体工作，落实河长确定和交办的事项；建立健全河长制管理制度和考核办法，组织开展监督、检查和考核；指导监督村级河长落实各项工作。各村委会和单位按照职责分工，协同推进各项工作。

工作任务：

采取“水岸同治，建治并举、监管结合、全民参与”的方针，从“工程治水、管理治水、社会治水”三大方面着手，全面加强水系环境保护和污染整治。对沿岸经营生产、畜禽养殖直排污水、违章建(构)筑物等违章行为进行全面整治；加强涉水环境污染监督管理；管的重点是，加强水体环境卫生管护，从源头上控制新污染产生。通过宣传、各类活动加大水环境整治宣传，营造舆论氛围，引发群众关注，形成社会监督全民参与的强劲态势，引导单位、团体、个人履行社会责任。

工作措施

为实现治水目标，按照“统一计划、先近后远、突出重点、分类分步”的思路实施工程治水。近期开展畜禽养殖场排污整治，沿岸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使河水水质进一步提升。达到

“水清、流畅、岸绿、景美”的治水效果。

1.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因地制宜选择适用的生活污水处理模式，提升农村生活污水的处理效率和覆盖面。做好村道污水处理设施建设监管，确保工程质量，力争污水处理厂早日建成投用，对镇政府驻地周边污水集中处理。同时，要建立健全建成后的处理设施运维管理工作，确保村道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转效率。
2. 加强坑水系日常管理，及时发现损坏和违章问题。抓好“清除河道违建和清除河道违占”专项整治行动，加强河道管理监督力度。根据镇村两级河长职能强化对河道及沿岸日常管理和维护，完善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日常巡查机制，查处违法占用河道行为，及时发现并严肃处理设施损坏和违章违建行为。
3. 加强沿岸环境卫生管理，打造洁净水系环境。协同镇环卫所以抓好“洁净村居”创建工作，健全完善督查考核方案，加强沿岸环境卫生督查考核，并将考核结果纳入村年终考核指标范围内。要深入开展“洁净村居”创建，进一步健全农村长效保洁机制。
4. 加强媒体宣传，充分发挥舆论导向。镇村充分发挥新闻舆论导向作用，通过广播、电视、报刊、宣传单、短信、微信等主流新闻媒体，广泛持久地开展多层次、多形式的生态文明建设宣传教育活动，加强对先进典型的总结和推广，形成推进共建共享生态文明建设的良好氛围。
5. 开展各类团体活动，引导社会各界参与。各单位、各村及驻镇企业团体应围绕整治工作目标内容，开展多形式主体活动，引导全镇群众履行社会责任，自觉控制污染、推行清洁生产生活。充分发挥民间环保组织和环保志愿者的作用。进一步提高人民群众投身水环境治理的责任意识和参与意识，形成全社会关心、支持、参与和监督水环境治理的良好氛围。



6. 发挥基层组织作用，建立健全日常管理机制。落实杨桥畔芦河水系涉及村两委等基层的治水工作责任，明确水系各段面河长，并督促落实治水具体方案和日常管理制度，充分发挥基层组织在治水中的作用，严格落实六项基本制度，确保将杨桥畔镇河长制工作落实到实处。

## 保障措施

1. 强化组织领导。建立健全杨桥畔镇芦河段“河长制”二级河长体系，党政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为镇级总河长和镇级河长，各相关村明确村级河长，各级河长各司其职，共同做好杨桥畔镇河长督查工作。

2. 强化工作机制。强化工作协调机制，充分发挥“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的组织协调作用，每季度组织召开工作会议，及时交流先进经验，协调解决遇到的问题和困难，定期通报整治情况，实施整治工作督查考核。

3. 强化宣传推动。营造良好的工作推进氛围，充分发挥新闻舆论的导向和监督作用，引导全镇干群履行社会责任，自觉控制污染、推行清洁生产生活。

## 污染防治工作汇报 污染防治攻坚工作计划篇五

### 深化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

加强入河排污口监管。对规模以上、未安装在线监测设备的入河排污口上、下半年各开展一次监督性监测，对排放超标的排污口进行整治。2022年7月底前完成全县城市建成区排污口排查工作，建立入河（湖）排污口名录。

宁明生态环境局

7月底前

14.

### 加强水功能区管理

加强水功能区管理，配合上级部门开展自治区级水功能区水质监测。

宁明生态环境局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水利局

15.

### 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

巩固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成效，建立防止返黑返臭的长效机制。2022年8月底前，完成城市建成区内黑臭水体排查并制定整治方案，统一公布黑臭水体清单及达标期限。到2022年底，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消除比例或完成工程量达到100%。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宁明生态环境局、县水利局、相关乡（镇）人民政府

年底前

16.

### 保障饮用水水源

县人民政府及供水单位应定期监测、检测和评估本行政区域内饮用水水源（宁明生态环境局牵头）、供水厂出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水利局牵头）和用户水龙头水质（县卫生健康局牵头）等饮水安全状况，且应每季度第一个月20日

前向社会公开上一季度饮用水水源、供水厂出水和用户水龙头水质状况。

宁明生态环境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水利局、县卫生健康局等

城中镇人民政府

17.

加强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强化风险防控，提高调控应急处置能力。加快推进千吨万人、千人以上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和环境问题排查及整治。开展全县千人以上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问题排查整治。巩固县级饮用水水源保护与治理成效，持续开展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问题专项整治和“回头看”工作。

宁明生态环境局

18.

开展县城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基础信息调查和环境状况的评估，定期评估区域流域水源地管理状况。

宁明生态环境局

城中镇人民政府

19.

防治地下水污染，加强地下水型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保障饮水安全。

宁明生态环境局

县自然资源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水利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20.

加快推进城市备用水源建设

推动我县派连水库饮用水水源地取水工程建设，提升我县城城区饮用水水源安全保障水平，保障人民群众饮水安全。

县水利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城中镇、寨安乡人民政府、宁明生态环境局

21.

控制用水总量

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到2022年，全县用水总量控制在崇左市下达目标值以内。

县水利局

22.

强化用水定额管理

强化用水定额管理，严格执行用水定额标准，开展节水评价、用水定额管理、取水许可审批、用水计划、水资源费收取、节约用水监督检查。对纳入取水许可管理的单位和用水大户实行计划用水管理，按年度统计用水情况，按照《广西取用水管理专项整治行动整改提升工作实施方案》分批次组织实施整改。

县水利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

各乡（镇）人民政府

23.

提高用水效率

抓好工业节水。工业企业生产、进口、销售的有强制性用水效率标准的用水产品、设备必须符合相应的强制性用水效率标准。建立工业企业节水管理制度，采用先进技术、工艺和设备，采用循环用水、综合利用及废水处理回用等措施，降低用水消耗，提高水的重复利用率。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24.